附件1

宁波国家高新区（新材料科技城）2021学年事业编制教师招聘岗位、人数、专业学历及资格条件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科/岗位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专业要求** | **学历（学位）要求、其他资格条件** |
| 初中数学 | 1 | **本科专业：**数学与应用数学 信息与计算科学 **研究生专业：**数学（一级学科及其二级学科）、 课程与教学论（数学方向）、 学科教学（数学方向） | 符合下列条件：1. 高校应届毕业生
2. 研究生学历**和**硕士及以上学位
3. 本科**或**研究生专业对口
4. 报名之日户籍地为宁波大市范围
 |
| 小学语文 | 8 | **本科专业：**小学教育（语文方向）、汉语言文学 、汉语言 、 汉语国际教育、古典文献学 应用语言学**研究生专业**：中国语言文学类（一级学科及其二级学科） 、 课程与教学论（语文方向）、 学科教学（语文方向） |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1.高校应届毕业生，研究生学历和硕士及以上学位，本科或研究生专业对口，报名之日户籍为宁波大市范围2.历届生：研究生学历**或**硕士及以上学位，专业不限，并有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，35周岁以下。目前在浙江省全日制中小学任教相应学科且满1学年。报名之日户籍地为宁波大市范围。 |
| 小学数学 | 4  | **本科专业：**数学与应用数学 信息与计算科学 小学教育（数学方向）**研究生专业：**数学（一级学科及其二级学科）、 课程与教学论（数学方向）、 学科教学（数学方向） |

注：1.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毕业的国（境）外留学回国（境）人员可等同于国内2021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，报考时仍未毕业的可凭国（境）外学校学籍证明报名，但须于2021年12月31日前取得国家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（到时未取得的不予录用），专业相近的以所学主干课程为准。

2.本附件中的专业名称对应于教育部编制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（2020年）》和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（2018年）》，此两专业目录，供查询对照使用。